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3〕26号

关于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辅导对象”、“闽雄生物”）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下称“北交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开源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福建

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签订的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下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王泽锋、向明明、曹丽、杨道威、陈利娟组成，辅导小组组长为王泽锋。

本期辅导期间，辅导人员无变化，以上人员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辅导方式：

辅导期间，开源证券会同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对闽雄生物进行辅导。

本期辅导期间，辅导工作主要采取组织自学、专业咨询等形式进行；中介机构就各自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闽雄生物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案及时间安排。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督促公司建立规范、合理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确保实现公司战略，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同开源证券对闽雄生物进行了辅导。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期辅导工作中未发现问题的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持续关注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无变化。

